

書面質詢

宋碧琪議員

調整根源性問題杜絕亂象 推動本澳旅遊高質量發展

近日，澳門旅遊市場逐漸恢復，旅客量也在各種政策的支持下得到快速增長，然而零負團費、無牌導遊、非法旅館等亂象再度“露頭”，對本澳的旅遊形象帶來負面影響，更進一步影響居民的生活。特區政府針對有關亂象，採取跨部門合作，加強打擊巡查，至今已處理7個無牌導遊個案及已查封12個非法旅館。

治理旅遊亂象是系統工程，要杜絕旅遊亂象的滋生和蔓延，不僅要將監管關口前移，盡可能將旅遊亂象扼殺於未萌芽狀態、遏制在初始階段，還要從嚴處罰，增加違法成本。亦要在根源性問題上進行調整，清理旅遊亂象滋生的土壤，才能標本兼治，全面推動本澳旅遊服務的高品質發展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“零負團費”為避免巡查監督，往往在組團報名時簽下不合理旅遊合同，以致在旅遊過程中被誘導購物、強迫消費，使旅客得不到應有的服務體驗，也佔用了本澳的旅遊資源，更進一步影響本澳旅遊形象。特區政府需要進一步加強與組團城市的合作，以能更全面監管旅遊鏈條的發展。請問當局未來將如何提升與大灣區各城市合作監管機制，從報名、組團、落地接待等全方位方面將如何進行協作監管，以更大力度杜絕零負團費亂象“死灰復燃”？
2. 整治旅遊亂象要著重長效常治，除加強跨部門協作監管外，建立誠信體系以鼓勵規範市場健康化發展，以全面推動有序的市場發展。當局會否進一步推動建立旅遊業的誠信發展體系，並會否參考內地的失信體制機制，將不良企業和從業者列入“失信名單”，並公開展示，以全面構建健康的旅遊市場秩序？
- 3、非法旅館亂象至今仍是“春風吹又生”，仍是影響居民安居的毒瘤。特區政府多次修法，進一步加強打擊，但這問題始終未能根治，值得特區

政府再深入全面研究，尤其是在加強打擊的同時，要再進一步規範酒店市場價格有序發展，以改善本澳酒店價格結構問題，更好貼近市場多元需求發展。為此，請問當局有否考慮推出規範酒店價格的相關措施，又會否考慮出台鼓勵支持措施引導市場加快多元旅遊住宿供應，以改善本澳酒店價格結構性問題？對於非法旅館亂象，特區政府未來又將如何在新法生效後再加強打擊力度，以更好提升居民的安居環境？